

湛江市教育局

湛教办〔2017〕223号

关于印发《湛江市中小学 2017 年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工作计划》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，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局，南三岛滨海旅游示范区社会事务局，市直属各学校：

为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，经市教育局同意，现将《湛江市中小学 2017 年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工作计划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

（联系人：欧日升，联系电话：3350643，邮箱：dyk3350643@163.com）

湛江市中小学 2017 年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工作计划

为深入学习贯彻《关于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的意见》，进一步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，根据《湛江市教育局关于印发<湛江市中小学开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实施方案>的通知》（湛教〔2016〕207号）的精神，制定 2017 年工作计划。

一、主要活动安排

（一）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宣讲活动。

拟于 6 月 8 日、13 日分别在湛江市第二十五小学、湛江市初级实验中学开展《学好国学认清人生方向》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讲座。

（二）中华经典诵读活动。

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中华经典诵读活动，在市区开展学校、区、市三级诵读比赛，并拟于 6 月 29 日举办 2017 年市区中小学校“孝敬·友善·节俭·诚信”中华经典诵读活动决赛。

（三）“优秀传统文化进校园”项目启动仪式。

市教育局与岭南师范学院合作实施“优秀传统文化进校园”项目，该项目将于 2017 年 6 月正式启动，主要任务是编写系列具有湛江地方特色的优秀传统文化教育读本、培养 600 名优秀传统文化骨干教师、举办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系列教研活动，从师资

队伍、教学水平、教学方法、教材及教育效果等方面全面提高传统文化教育水平，提升中小学校园文化内涵和教育核心竞争力。

（四）优秀传统文化专题讲座。

拟于9月、10月由岭南师范学院组织开展以“传统美德”、“文明礼仪”等为主题的优秀传统文化专题讲座，提升师生文明素养，并在文化的滋养中形成良好的道德品质和行为习惯。

（五）优秀传统文化教育骨干教师培训。

拟于8月由岭南师范学院组织开展第一期优秀传统文化骨干教师培训，使之真正理解中国优秀传统文化的内涵、提高优秀传统文化辨识能力和阐释水平，更好地实现课堂的有效性。

（六）开展小学生诗歌节活动。

积极组织学生参与2017广东小学生诗歌节活动，各县（市、区）着手培育3-5所诗歌教育特色学校，并申报省诗歌教育示范学校。拟于9月在吴川市沿江小学召开现场会，观摩诗歌教学、现场创作展示活动

（七）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研讨会。

拟于10月开展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研讨会，了解目前湛江市中小学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的现状，课堂教育的内容、方法、教材情况，掌握中小学校国学教师的知识理论水平，收集各中小学校老师对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的意义和建议。

二、工作要求

1、高度重视，精心组织。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是学校德育的

重要途径，加强优秀传统文化建设有利于提升学校办学品位，提高师生人文素养和审美情趣。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行政部门要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作为一项长期性工作，摆上重要议程，并制定工作计划，有针对性的开展教育工作。

2、创新形式，扎实开展工作。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行政部门要继续深入开展中华经典诵读活动，广泛开展多种多样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为主题的活动。各中小学校要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融入课堂教育，加强教师队伍建设，建立本地本校的优秀传统文化教师队伍。

3、加大宣传，营造浓厚氛围。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行政部门要积极做好宣传工作，营造良好的氛围，创新活动载体，发挥新闻媒体宣传作用，对传统文化教育活动进行报道展示，宣传典型，激发学校创新、学生参与、社会支持。活动结束后，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行政部门要将特色活动资料进行收集整理，将活动开展情况（文字、图片等）及时上报市教育局思政科。